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(精选16篇)

通过写工作心得，我们可以及时发现自己的问题和不足，并找到改进的方法和方向。感谢以下同学对实习经历的真实记录和深入思考，他们的实习心得范文值得一读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一

不仅是我，谁也无法走出我们的童年。那就读一读《草房子》，读一读男孩桑桑六年看似平常，却催人泪下的小学生活。学会珍惜，追随永恒。

我的眼前又浮现出那个画面：一个男孩爬上了油麻地小学最高的草房子的房顶。望着天上悠悠的白云，身旁飘落梧桐叶。泪水不觉得流下来。

多么美的画面啊！我永远也不能忘却，桑桑也是，我们都学会了珍惜，但我珍惜的不仅仅是这群天真的油麻地的小学生以及那里的人们，还有他们那颗纯洁而高尚的心。

我珍惜秃鹤的朴实与奉献。他是一个秃子，他本不在意这点，但在三年级以后，却在意自己的秃头了，不许别人摸了。同学们也开始嘲笑他，捉弄他。他本还带着一顶帽子，却被桑桑与阿怒将其放在了学校的旗杆顶上。从那以后他就换了一个念头，坦然面对现实，承认自己是个秃子，但学校又因他的秃头丢了丑。春节的汇演期间，他为了再给学校争光，便鼓起勇气，演了秃子伪军连长，并将其演绝了。最后，自己却躲在小镇的码头上偷哭。他的朴实与奉献在他的.一言一行中充分展现了，那么生动而又形象。

我也珍惜杜小康的乐观好学与坚强。她的家境十分富裕，个子很高，学习也很好。可最后家败了，他只好跟着父亲到芦苇荡放鸭，但他心中依然想着学习。虽然他和他父亲不懈的

努力，最终却还是泡汤。在这其中，杜小康经历了无数挫败与磨难，但他也变得更加坚强。桑乔曾说：“日后，油麻地最有出息的孩子，也许就是杜小康。”是的，他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。

我更珍惜秦大奶奶的执着与善良。油麻地小学的这块地本是她家的，只因为全国解放后，土地你不属于个人。其实这块地是他和桑大用血汗换来的，他们期盼着第一次的收获，但秦大却先走了。自从在这块地上建了学校后，秦大奶奶一直和学校对着干。因为这块地本是她的，他要帮秦大实现未完成未实现的愿望。但在一次转折后，改变了她与油麻地小学的关系——她为救落水的二年级女孩乔乔，也落水了，这让油麻地小学对他产生了敬意。她也不再与油麻地小学做对，还开始帮助与关爱这里的小学生了，维护油麻地小学的利益。最终她中在一次营救油麻地小学的南瓜时，不幸再次溺水。结果她走了，她去找秦大了。她的这种执着与善良将被每一位油麻地人及读者铭记，让她在地下能看到那一望无际金黄的麦田。

这本书的内容让我学会了珍惜，让我感动。但又是什么原因让一个上个世纪儿童的故事感动着现在的儿童呢！因为孩子始终是孩子。那些感动孩子的是那些高尚的品质与情怀，无论周围的环境怎样改变，物质生活怎样优越，这些感动着一代又一代孩子的东西是不会变的，是美的、永恒的。因此，让我们一起学会珍惜，追随永恒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二

整篇文章写的是再纯不过的农村小孩儿的新闻趣事，但我觉得，这些以前我们没太注意的事情，是那样的有趣。当你看完完整篇故事，合上书，准备回想一下时，你会发现好像穿越过去了一样，每件事是那样的清楚，每个东西、甚至是一块石子，都是那样的真切，好像真的经历过现场版的故事，

虽然根本没有。

看了这么多，你一定还有一个我未解答的问题吧？作者曹文轩为什么会用《草房子》为题呢？为什么不以别的题目为题的呢？题目好，那是当然。以桑乔一家为主角，油麻地小学当然也算是主角了！那时农村的学校都不是楼房，而都只是一个一个由茅草堆成的房子，而且，那里的居民的房屋大多都是草房子，而农村小孩儿们的故事大多都是由草房子引发的。

也许，我们谁也走不出自己的童年，就像我们永远都是孩子一样……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三

《草房子》(长篇小说)曾获：国家图书奖、冰心文学奖大奖、中国台湾“好书大家读”最佳少年儿童读物奖、中国作协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、第五届宋庆龄儿童文学奖。

《草房子》(电影)曾获：第十九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剧本奖、第八届中国电影童牛奖优秀剧本奖、第十四届德黑兰电影节评审团特别大奖“金蝴蝶”奖、意大利第十三届giffoni电影节“铜狮”奖。《草房子》的故事大概发生于60年代初，这个时期可说是中国政治运动旺盛的时期。但《草房子》却没有牵扯上政治色彩，片中也没有任何与政治事件有关的情节。

它通过一个少年的眼光来看待世界，展现60年代纯朴的风土人情，同时透出一种淡淡的忧愁。从某种角度说有点类似《阳光灿烂的日子》，都是童年的回忆。不同的是《草房子》的主角年纪更小，在他眼中的世界当然更单纯也更美丽——虽然他见到的都是不幸。其实影片反映的只是一种中国人特有的“情”：父子情、友情、家庭中的感情、团体间的感情、老师之间的感情。片中也有一段爱情，最后却是以悲剧告终，但他们分手的原因并不是女方父亲的嫌贫爱富(仅是一

个方面)，也不是主人公的“误事”（也仅是一个偶然），说到底是没有“缘分”，而这一切都不是因为政治的因素。

但其表现过程却又非常凄美，恰似江南的春雨，润物细无声。

内容简介：这是一部讲究品位的少年长篇小说。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，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六年中，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、撼动人心的故事：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，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，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，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，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……这一切，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。这六年，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。作品格调高雅，由始至终充满美感。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，整体结构独特而又新颖，情节设计曲折而又智慧。

荡漾于全部作品的悲悯情怀，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趋疏远、情感日趋淡漠的当今世界中，也显得弥足珍贵、格外感人。通篇叙述既明白晓畅，又有一定的深度，是那种既是孩子喜爱也可供成人阅读的儿童文学作品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四

这天，桑乔领着桑桑再一次出发了。桑桑一开始是拒绝的因为他已经喝了无数碗极苦的药，打了无数次针，还忍受了一根点燃的针插入肿块里。但他又想到了自己的小伙伴，想到了秦大奶奶，想到了蒋一轮老师……他就充满了力量，再一次尝试了。

随着与牙塘距离的缩短，事情似乎变得越来越有希望。桑乔一路打听，而一路打听的结果是：那个希望之所在，越来越清晰，越来越确定，越来越让人坚信不疑。但仅仅半个小时后，父子俩的希望破灭了——那位老医师已去世，谁也没有

得到这门医术。但父子俩没有放弃，他们终于找到了一位高手，他说桑桑得的不过就是鼠疮。他为桑桑开了一副药，那药虽然极苦极苦，可桑桑却鼓起勇气，把它喝了下去，并且每天坚持，在温幼菊的帮助下，逐渐康复了。

桑桑是一个坚强的孩子，同时，他也很勇敢，虽然他的脑子里总是会蹦出些奇思妙想，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怪事，但是他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！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五

这个寒假，我看了曹文轩大作家写的《草房子》，我看了以后感动万分。

《草房子》这本书我最喜欢纸月的坚持不懈。纸月原本是在板仓小学读书的，因为有人一直在学校欺负她，她的外婆就带着她来到油麻地小学，纸月为了上学每天都要走好多路，她一直都是这样来回上学，纸月这种坚持不懈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。

在生活中，记得有一次，妈妈和我一起去武夷山爬陡峭的天游峰。在天游峰底下，我一抬头看到密密麻麻的人群在天游峰上就像蚂蚁一样，我不禁感叹：“这天游峰好高呀，我们有可能爬不上哦！”

“别害怕，只要我们坚持就一定能爬得上！”妈妈鼓励我说。

于是我们一家人顺着陡峭的台阶一步步往上爬，过了好一会儿，我们终于爬到了半山腰，可是我的腿像绑了沙袋一样再也走不动了。这时我看见悬崖边竖着一块木牌，上面写道：为自己呐喊吧，你就只差最后这么几步，加油！我脑海里突然想起《草房子》的纸月，她去上学每天要走那么一大段路，我难道爬个山都不行吗？最后，我用尽了洪荒之力，终于顺利爬到了顶峰。

总之，《草房子》有种力量一直会把我吸引进去，它是一本值得一看再看的好书！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六

曹文轩的《草屋》是一部中篇小说。故事发生在油麻地。油麻地有草屋：油麻地小学也是草屋。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, 欢迎品鉴！

【篇一】草房子的读书体会

《草房子》是著名作家曹文轩的作品。这本书主要写了：小学五年级的学生桑桑的同学杜小康家里从富贵到贫穷的变化。原先杜小康的家里是做生意的，之后因为杜小康的父亲驾驶着他的小船出去卖东西时，被大货轮撞了，并因此而受了伤，家里要攒出钱来给他父亲治病，从此杜小康就不能上学了。小说形象生动地展示了一批小学生的学校、家庭生活，成功的塑造了桑桑、纸月、柳柳、秃鹤(陆鹤)、杜小康等小学生和桑乔、桑师母、白雀、蒋一轮等大人的形象，情节生动，情感丰富。

其中，我最喜欢的一个片段是：秃鹤演得一丝不苟，他脚踏大皮靴，一只脚踩在凳子上，从桌子上操起一把茶壶，喝得水往脖子里乱流，然后脑袋一歪，眼珠子瞪得鼓鼓的“我杨大秃瓢，走到马屠桥……”我喜欢这个片段的原因是，文章写得很生动、真诚，说明了秃鹤很想演好这个主角。

读了《草房子》之后，我觉得桑乔为了治好桑桑的病，连自我的学校也不顾了，天天带他去看病，从那里我明白了没有能比亲情更重要的了。在我的家里也有这一幕，妈妈每天晚上都会起来帮我打蚊子，还帮我擦药，每天晚上都会睡不好，这些事对我们来说很普通，但是对于一个校长来说，校长要管很多事，很少有时间陪家人，所以是一件很难的事。

正如《弟子规》上所说：“冬则温，夏则清，晨则省，昏则定。”因此我们此刻就要报答父母。最后，我期望大家必须要从此刻开始，懂得孝顺父母。

【篇二】草房子的读书体会

暑假里我读了《鲁滨逊漂流记》《小王子》《草房子》等书，其中我最喜欢看《草房子》，让我深受感触。

《草房子》里有很多故事，其中我记忆犹新的是《红门》《细马》和《药寮》。在《红门》这个故事中讲述了杜小康一家在麻油地是最有钱的，他家开了一个杂货店。杜小康不但成绩好，而且别人没有的东西他都有，比如说皮带、自行车等，还有一次老师让全班同学带镰刀，有许多同学都没有钱买，他一个人拿来几十把镰刀给了他们。但好景不长，因为他爸在油里渗了水，弄得破产了。只好卖鸭放鸭，让鸭生蛋换钱，但鸭进了别人的鱼池，吃了鱼苗，最后只剩下了几个鸭蛋也送给了桑桑，他有摆摊卖文具之类的东西，看到那里我觉得杜小康是一个十分善良、勇敢，敢于去挑战现实的人。

《细马》讲述了邱二爷家没孩子你是到大哥那里养了一个最小的儿子细马。细马只会说江南语，到了学校很难和同学沟通，天长日久，她就不去上学了，在细马眼里邱二爷很喜欢他。又一次细马惹怒了二妈，二妈赶细马回老家，事有凑巧，正赶上洪水泛滥，淹没了他的家，邱二爷生病了，细马卖树给他看病，厄运接二连三地缠着邱二爷家，细马就改变了回老家的主意。但没过多久邱二爷走了，邱二妈发疯了，细马不顾艰辛最后找到了邱妈。从此两人相依为命，细马放羊攒了一笔钱为邱妈建起了一个大房子。这真不会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。

《药寮》里讲了桑桑把爸爸奖到的本子撕了，爸爸很生气，打的桑桑有了肿块，之后病情越来越重，父亲百般呵护她也

无济于事，最后得知有一高人能看好这个病，父子俩千里迢迢、日夜兼程地跑过去，桑桑最后获救了。这个故事让我明白了父爱如山的道理。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精彩的书里面有许多值得我们学习的东西，你必须要去看看喔！

【篇三】草房子的读书体会

桑桑为什么和其他孩子不大一样呢？

桑桑住在油麻地。上油麻地的小学，父亲就是油麻地小学校长。这倒不是因为他父亲是校长，只因为桑桑就是桑桑，不是纸月也不是秃鹤。

桑桑的异想天开或做出一些“古怪”的行为是一贯的。有人认为桑桑“患有”多动症，不然捣鼓碗柜干什么？但我不这样认为。桑桑锯碗柜是为了给鸽子一个温暖的住处，他小小年纪，就已经开始为别人着想，他是善良的，只是不知在那个年代，一个碗柜对于一个家庭的重要性。但从中可以看出，他是敢想敢做的、纯真可爱的小男孩，也为后文各种有趣的故事埋下伏笔。

一栋栋草房子，陪着桑桑度过了小学六年；《草房子》也陪着我，度过了快乐的童年！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七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，看似很不起眼的小故事，经作者的串联，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思绪，我突然发现原来生活中竟有那么多的插曲，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。

这本书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。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。每读完一个故事，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。善良，尊严，顽强……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，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。

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。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，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，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，是学校的一个污点，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。在当地人的眼中，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，总在学校里搞破坏。然而在一个春季，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。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，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。从此，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：自动离开校园、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，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……最后，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，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。感动之余，我不禁想：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？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？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？是爱！是油麻地人的淳朴，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，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。关爱、纯朴、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。

然而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。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，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。一夜之间，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，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，和父亲放鸭子，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。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，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，他没有放弃生活，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，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，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。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愤与优雅告诉我们：苦难来临时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而要满怀希望，微笑面对。

《草房子》魔力般吸引着我，贯穿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，闪耀在每个主人公身上的美，使我情不自禁地赞叹。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！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八

金色的草房子，苦苦的艾叶，静静的大河，一望无际的芦苇荡，这就是油麻地。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：顽皮聪明的桑桑，秃顶的陆鹤，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……这些都出自于曹文轩伯伯的纯美小说《草房子》。

《草房子》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。六年中，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故事，每一个故事都散发着人性的美，冲击着我的灵魂。

《草房子》荡漾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，闪耀在每个主人公的身上。《草房子》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九

今天，爸爸送给我一本书，名叫：草房子。爸爸告诉我，这本书是曹文轩写的。

这本书中讲述的人物有：秃鹤、纸月、白雀、艾地、红门……

其中我最喜欢的一篇是：纸月。纸月是个文静、善良、美丽的小姑娘。纸月总仓板小学受欺负，所以纸月的奶奶带着纸月，来到了油麻小学，想让校长收留纸月，一进门正好看到桑桑（校长的儿子）这时桑桑正在喂鸽子，桑桑突然不安起来，因为，他看到自己的样子：没有穿鞋，两只光脚脏兮兮的，裤子被胯骨勉强的挂住，一只裤管耷拉着脚面，一只裤脚卷到膝盖以上，褂子因与人打架，缺了几颗纽扣，两只小口袋，有一只也被人撕的，只有一点点连着。外婆等到见到了校长向校长说明了情况，校长才勉强的说：好吧，收下她吧！但是，纸月，那么长的路，你走得了吗？纸月说：我走得了。校长说：好，从今以后你就是油麻小学的学生了。外婆感动得流下了眼泪。（感动：因为校长肯收下纸月）当纸月和外婆都出草

房子时，被桑桑的母亲看到了，桑桑的母亲说：瞧！这小姑娘，长得多漂亮呀！桑桑你看看人家，人家的手好呀，你瞧你那手，都脏成什么样子了。这时桑桑和纸月同时把手藏到了背后，但是桑桑藏住的是一双满是泥垢的黑乎乎的手。而纸月藏住的是一双白净的细嫩如笋的手。

一次在上课，天上下起了大雪，老师赶快说：收拾好书包，现在就回家。大家把书往书包里乱塞，就背着书包回家去了。等纸月收拾完时，教室里只剩他一人了，这时桑桑的母亲出现了，她对纸月说：纸月来我家住吧，纸月说：不用了谢谢，外婆还在家里等着我呢。桑桑的母亲说：我已经让人把信交给你的外婆了，那你就在我家住下来吧。纸月这才放下心来。晚上睡觉时，柳柳硬是要和纸月一床，妈妈答应了，过了一会儿，桑桑听见妹妹对纸月说：很多很多年前，我哥把家里的一口锅拿到院子里，偷偷的砸了。

纸月：砸锅干什么？

柳柳：卖铁

纸月：卖铁干什么？

柳柳：换钱

纸月：换钱干什么？

柳柳：买鸽子

纸月：然后呢？

后来后来妈妈烧饭，发现锅没有了，就找锅，到处找不着，就问哥哥、看见锅没，哥哥看见妈妈就往后退，妈妈明白了，就要去抓哥哥，后来哥哥跑到了猪圈里，老母猪就哼哼的要过来咬他，哥哥就往后退，不料踩到了一泡猪屎，出去以后

臭得妈妈都不打他了……聊着聊着，柳柳睡着了。

这本书可真幽默呀谢谢爸爸送给我这本书。

（作者：三年级二班刘明珏）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

草房子写了一个乡下小孩桑桑小学六年生活的故事，六年中，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简单但又催人泪下，撼动人心的故事：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惨与优雅，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，坚守，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闪耀的人格光彩，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，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……这一切，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。这六年，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。

读了这本书我学到了要乐于助人，学会感恩，帮助别人。文中写到了桑桑摘秃鹤的帽子，而生气，但是桑桑在做错事后会像秃鹤道歉，知错就改。

这本书还教育了我许多的道理，告诉我友谊是最重要的，还教育了我其实爸爸妈妈都爱我们，我们不应该在然他们担心。伤心了，你看细马的邱二妈和邱二爸最后还是没舍得让他走，桑桑在生病的这段日子里，他的爸爸带他四处求医，是那么的辛苦，还长出了许多密密麻麻的白头发。这本书告示我们友谊是最重要的，我们要想文中学习他们的品质。

曹文轩《草房子》读后感范文(二)

这天，我读了一本书：《草房子》。

这本书中的主人公桑桑住在一个名为油麻地的小村子里，善良，有爱心，也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，还喜欢做恶作剧，

但在小学六年的生活中，在同学间天真的情意中，他明白了善良，坚强，……，也经历过生死的离别。童年不只是有欢乐，桑桑也曾体会过痛苦和绝望。他得了一种病，难以治愈，他和他爸爸走遍了大大小小的医院与诊所，吃遍了无数的苦药与偏方。最终战胜了病魔。在这苦闷的几个月中，桑桑变得懂事了、坚强了，同时也不那么看重名利与得失。老师给了他活下去的希望，于是他终于坚强地活了下去。都说只有经历过生死的挣扎，才会更珍惜生命中的点滴，桑桑就是这样。

它魔力般吸引着我——那充满欢声笑语的小学、那让人感动的故事。油麻地的老师，对孩子们好像是与朋友相处，无话不说。油麻地的学生，这些乡村孩子开朗、可爱，油麻地农民的朴实善良，让我学到了在城市中的学校里学不到的东西，我被他们所感动。

在人世间，哪里都有真情，在草房子着本书中，我体会到了同学见的真情，父子间的真情，师生间的真情，在这本书中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一

《草房子》是我初中的第一本必读书，连我的班主任语文老师也在读，所以今天当这本书摆放在我的书桌上时，我像得到了盼望已久的礼物般如饥似渴的读了起来。

不一会儿我就被作家曹文轩笔下活灵活现的男孩秃鹤给迷住了，他的真名叫陆鹤，因为先天秃头，他的童年几乎是在嘲笑声中度过的，我一边读一边想象着在一个农村小学里，孤独的一个男孩，没有一个朋友和玩伴，那是一幅多么可怜的画面。当我读到他的同学楚楚抢走他的帽子，帽子在同学中间被嬉笑着传递，我恨不得自己是孙悟空，摇身一变置身于书里，走进麻生小学，抢过帽子，做秃鹤的好朋友，给他送去力量。

我急促地往下读着，我读懂了他的自卑，他的眼泪，他为什么不想上学了，我为他的性格变化担忧着，终于他开始报复了，当班主任老师因为他的形象担心出操比赛时，他坚定地要求参加，他甚至不再害怕取笑他的任何人。好在事情终于有了转机，在一次话剧演出中，他自己推荐自己出演了秃子连长，他全心投入演出赢得了同学的赞赏。

读完《草房子》第一章，无法平静的心让我情不自禁地思索。发生在秃鹫身上的故事，在我们的生活中又何尝没有呢，我真想在这一刻告诉世界上每一个人，把嘲笑变作欣赏吧，看惯了满头的黑发再看秃鹤那闪闪发光的脑袋，你们不觉得很美丽吗！

比身体残缺更可怕的是心里的残疾。我想起了刚学完的作家史铁生，双腿残疾，却写出了那么多美丽的文字。因为他的母亲在临死前对他说：好好活着！

生活中，我们不要做取笑别人的人，也不要因为自己的不完美而失去信心。自信、阳光坚强，每个人都要这样活着。

《草房子》，让我迎着太阳，开始了我美好的初中生活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二

金色的草房子，苦苦的艾叶，静静的大河，一望无际的芦苇荡。这就是油麻地。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：顽皮、聪明的桑桑，秃顶的陆鹤，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、文静的纸月……这些都出自于曹文轩的纯美小说《草房子》。

《草房子》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，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。每读完一个故事，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。善良，尊严，顽强……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，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。

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。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，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，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，是学校的一个污点，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。在当地人的眼中，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，总在学校里搞破坏。然而在一个春季，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。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，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。从此，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：自动离开校园、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，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……最后，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，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。感动之余，我不禁想：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？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？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？是爱！是油麻地人的淳朴，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。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。关爱、纯朴、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。

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。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。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。一夜之间，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，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，和父亲放鸭子，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。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，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，他没有放弃生活，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，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，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。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：苦难来临时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而要满怀希望，微笑面对。

《草房子》魔力般吸引着我，荡漾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，闪耀在每个主人公身上的人性的光辉，使我不禁赞叹这极致的美。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！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三

在这段时间里，我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，它的作者是曹文轩，今天我要跟大家分享一个名叫细马的小男孩的故事。

细马是被邱二爷从江南领回到油麻地的，当他来到邱二爷和邱二妈家时，他对一切都是那么的陌生，那么的冷漠。当细马读油麻地小学时，他有了一个好朋友桑桑。但是在课堂上，细马一点也听不懂油麻地人说的话，他觉得自己来到了一个哑巴的世界。后来细马不上学了，他开始放羊了，他天天和一群羊混在一起，自由自在，无忧无虑，这时悲剧发生了，邱二爷得了绝症，尽管他刨了大半框的中药里要放的柳树须子，但邱二爷还是走了。

我刚开始时很同情细马的，他听不懂别人的语言，听不懂课堂上讲的知识，但在邱二爷生病时，他是那样的孝敬老人，在房子倒了的时候，细马是那么的有自信，给邱二妈又建了一座房子，这多么的令人感动呀。有一句话说：三人行，必有我师焉，择其善者而从之，其不善者而改之。所以我要学习细马的优点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四

我们的童年，既有欢乐，也有烦恼。我们有引人入胜的动画片，也有令人厌倦的兴趣班。那我们父辈的童年又是怎样的呢？读了作家曹文轩的小说《草房子》，我仿佛穿越时空，回到了父辈的童年世界。

《草房子》讲的是上个世纪60年代一个叫油麻地的小村庄的故事。在书中，我认识了活泼可爱的桑桑、淳朴善良的纸月、自信顽强的杜小康、自尊自强的陆鹤……。在白云悠悠的蓝天下，在波光粼粼的湖水边，在金色的草房子里，他们一起欢笑，一起忧伤，互相帮助，共同成长。虽然他们所处的环境与我们现在的完全不一样，但这些故事同样让我感动，令我深思。

印象最深的是杜小康的故事。杜小康的祖辈积攒下来了许多钱财，但因为父亲一次错误的投资，家财丧失殆尽。他被迫辍学并与父亲四处筹款。后来他们买了五百只小鸭，一起

去遥远的地方放鸭。但是不巧，他们连续几次将鸭子误放入当地人的鱼塘，鸭子几乎吃尽了渔民们刚放入鱼塘的几万条鱼苗，愤怒的渔民把他们的船和鸭子扣留起来……面对这一连串的攻击，杜小康没有在痛苦中消沉。当他迎着暴风雨，在莽莽苍苍的芦苇荡里狂奔，追赶失散的鸭群时，他在挫折中长大了，他明白过去的富贵生活已一去不复返，美好的生活是要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创造出来。

油麻地没有电视，没有电脑，甚至没有电，但油麻地的孩子们依然快乐，因为他们真诚地对待每一个人，勇敢地面对每一次挫折。在《草房子》里，我找到了父辈成长的足迹，也得到了健康成长的道理。

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，他淘气、富于幻想，喜欢唱，喜欢跳，喜欢闹，简直就是精灵的化身。他常常异想天开的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事情——为了让自己养的鸽子有个像样的家，居然把家里的碗柜改装成了鸽舍，他看到渔船上的人用网捕鱼，就把家里的蚊帐剪开做成了一张渔网，结果还真让他捕到了鱼！夏天想到城里卖冰棍的人总将冰棍裹在棉套里，就突发奇想的在大热天穿上棉衣棉裤……，最让我感动的是他很有正义感，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，他毫不犹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。

读了这本书使我懂得，在今后的学习中我一定要善于动脑，敢于幻想，生活中同学间一定要相互帮助，要学会发现别人的优点，像桑桑一样，做个健康、懂事、有正义感的快乐少年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五

在老师的推荐下，我翻开了一本厚厚的书——《草房子》。

翻开第一页，是作家简介，作者曹文轩是江苏盐城人，著作有《草房子》、《红瓦》等等，他的笔下，写出了许多感人的

故事，草房子中的艾地，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。

艾地中的秦大奶奶，我已开始觉得她是一个令人讨厌、不合群的人，她不为大家着想，大家都知道要扩大油麻地小学，秦大奶奶的地是必需占用的，但她死活不让，桑乔上报政府并相应地做出退让，但她就是不让，我认为她很可恶，但读到后面“秦大奶奶和她丈夫秦大很早就买下了这块地”，是啊，与这块地一起生活了十几年，感情很深的，一根麦断了，都会心痛的。此时，我觉得秦大奶奶很可怜。最后，秦大奶奶做出了退让，我被她感动了“……只见秦大奶奶正在风雨中，用拐棍在那儿关这她够不到的窗子……”

《草房子》这本书给予了我许多感动、悲伤、欢乐，我永远也忘不了他们：活泼可爱的桑桑，时自卑时自信的“秃鹤”，纸月，杜小康……还有，早已离去的秦大奶奶。

草房子读书心得小学篇十六

自从我读了《草房子》后，我就对这本书爱不释手，整个人都融入这本书中。这本书有许多让人荡气回肠、感人泪下的故事。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秃鹤，他的原名叫陆鹤，因为他是一个秃子，所以大家就给他改名叫秃鹤。虽然他是一个秃子，经常被人冷嘲热讽，但是他仍坚持不懈、永不放弃。这就要从老师选同学当刘大秃的事件说起：一次，老师要选一名同学当刘大秃，选来选去都选不到一个合适的人选，本来要选桑桑当刘大秃，但是桑桑的爸爸不肯桑桑剃光头，所以就用猪尿泡套在头上，但是一上台没过多久猪尿泡就破了，台下的观众都嚷嚷道：“这哪是刘大秃，你看看满头的头发，一点也不像。老师们也不知所措，就在这这时递来一张纸条，上面写道：“老师，让我试试吧！我会努力的。”老师一看是陆鹤，决定给他一个机会，就对他说：“你就试试吧，但是一定要全力以赴。”经过老师同意后，陆鹤就拼命地练习，不管遇到多大的困难，他都不退缩。终于到了演出的时候，陆鹤已经能把刘大秃演得炉火纯青了。当他说到我

刘大秃不留一根毛时，全场响起了热烈的掌声。我相信他们是由衷的佩服陆鹤。当我读到这个部分的时候，我就暗暗下定决心要学陆鹤这种坚持不懈、永不放弃的精神。